

臺北市政府交通局第901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112年9月27日上午8時30分

地點：市府大樓 N202會議室

主席：謝銘鴻局長

紀錄：涂淑君

出席：

陳榮明副局長

葉梓銓副局長

黃惠如主任秘書

黃如妙專門委員

陳冠龍專門委員

楊欽文簡任技正

王湮筑專門委員(請假)

李昆振處長

劉瑞麟處長

常華珍處長(9:34由紀勝源代)

蘇福智所長

陳勇華大隊長(莊惠鈞代)

廖苑伶科長

林育生科長

朱宸佐科長

葉志宏科長(林淑琴代)

張鈞凱科長

王秋斐主任

楊智喬主任

熊永明主任

黃麗君主任

夏祖心主任

梁力元股長

黎世哲秘書(公出)

一、頒獎：本局高中112年高普考人員(交通治理科鍾翼禪辦事員：高考三級交通行政、運輸資訊科林子勛設計師：高考三級資訊處理)

二、會議紀錄確認

主席裁示：第900次局務會議紀錄確認。

三、局研考列管工作報告

歷次局務會議指(裁)示事項執行情形報告(略)

主席裁示：

- (一) 第899-2項指裁示事項：922無車日活動感謝同仁及各局處首長熱情參與，明年度仍請綜規科再朝此模式規劃辦理，本案解除列管。
- (二) 第900-2項指裁示事項：請持續評估提供卸貨停車需求，本案解除列管。
- (三) 第887-2項指裁示事項：繼續列管，俟有進度再報告。
- (四) 第897-1項指裁示事項：俟12區行政大樓完成會勘後，如有執行困難請陳副局長督導召集會議協商。
- (五) 第900-3項指裁示事項：請陳副局長督導交治科擔任幕僚，於大巨蛋試營運前，針對周邊交通試算評估可能發生之影響及改善方案。
- (六) 14-1市政總質詢第1項王閔生議員案，請將調查報告先提供議員。
- (七) 14-1定期大會議會提案第1項李明賢等議員案，請於辦理情形填寫已回復議會日期及文號，後續再配合研考會列管提供執行進度。
- (八) 議員服務案件葉林傳副議長案，本案先解除列管，再配合文化局規劃辦理。
- (九) 市政會議市長裁指示事項第4項，請綜規科完成 ESG 報告與悠遊卡公司簽訂契約，並請黃主秘協助整合成立推動小組，彙集局暨所屬機關試辦之激勵方法及成果，分享本府各機關參考，進而基北北桃政府共同推動。
- (十) 市政會議市長裁指示事項第6項，請參考新北市政

府試辦方式思考可行性。

(十一) 餘依研考意見辦理。

四、各單位工作報告

(一) 新聞聯絡人報告

主席裁示：TPASS 記名卡遺失資料移轉程序研議情形，請同時回復關切之議員；另市長發表大數據中心有關 YouBike 配置優化相關議題，請運管科針對報告中各項數據檢視對應之說法，適時發布新聞稿。

(二) 府會聯絡員報告

(三) 公運處常處長報告(如書面資料)

(四) 停管處李處長報告(如書面資料)

(五) 交工處劉處長報告(如書面資料)

(六) 交通警察大隊莊主任報告(如書面資料)

(七) 裁決所蘇所長報告(如書面資料)

(八) 綜合規劃科廖科長報告(如書面資料)

(九) 交通治理科林科長報告(如書面資料)

(十) 運輸管理科朱科長報告(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113年起 YouBike30分鐘免費案簽請市長核定啟用日期。

(十一) 交通安全科林專員報告(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依據交通部道路交通安全督導委員會第263次擴大委員會議，主席裁示臺北市行人死亡人數增加較多，將由中央組成行動小組進行協助，輔導報告請交安科彙整交通、教育、監理、執法等相關資料呈現。

(十二) 運輸資訊科張科長報告(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

1. 臺北市交通數據資料已置於 KISS 網/知識的家/統計專區中，請統計室協助適時更新。
2. 聯合運輸管理平臺功能建置可及時提供如內科交通或大巨蛋周邊即時路況，提醒出場民眾避開車潮或路段等資訊，以減少焦慮感。

(十三) 會計室王主任報告(如書面資料)

(十四) 人事室楊主任報告(如書面資料)

(十五) 秘書室夏主任報告(如書面資料)

(十六) 政風室熊主任報告(如書面資料)

(十七) 統計室黃主任報告(如書面資料)

四、臨時動議

(一) 市府周邊人車共道執行情形請交工處預為準備，相關試辦數據成效提供議員參考。

(二) 主秘轉達主秘會報提示：

1. 機關間會辦之公文，承辦人不可自行退回原承辦機關，至少至科室主管層級；另上陳府層級會辦公文，至少應陳會至機關之主任秘書層級，且應多溝通減少會辦時間。

2. 會議室借用、用電安全、門禁管理等違規停權及納入年度考績規定已取消，惟機關應自行管控，如有缺失應提策進作為至府級主秘會報說明。

(三) 各項會議請主辦科室審酌會議內容，盡量以節省人力方式派員出席為原則。

五、散會(10時)